

证券代码：430625

证券简称：联创种业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 北京联创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联创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8年3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会议通知于2018年2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王义波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出售公司马寨加工厂相关土地、房屋及附属设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内容：北京联创种业股份有限公司拟向河南昊祺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售其马寨加工厂相关土地、房屋及附属设施，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32,018,191.00 元。自标的资产交付日起，河南昊祺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将标的资产提供给北京联创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使用期限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或北京联创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单方面提出的其他日期，租金为 23.19 万元/月。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3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

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北京联创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票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董事长王义波，董事彭泽斌回避此次表决。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拟于 2018 年 3 月 26 日上午 9:30 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下议案：《关于出售公司马寨加工厂相关土地、房屋及附属设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票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联创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北京联创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北京联创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九日